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学生工作处文件

学发〔2021〕02号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南京商络常青藤奖助学金管理实施办法

为进一步加强校企合作，激励学生勤奋学习，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出资在我校设立“商络常青藤奖助学金”，用于资助在校全日制本科学生中品学兼优的学生。

为切实加强对“南京商络常青藤奖助学金”的管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友好协商，特制定本实施办法。

一、资金来源

“南京商络常青藤奖助学金”由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出资设立，资金总额为47.7万元，共5年（2021年起至2025年）。每年4月1日前南京商络股份有限公司将当年的资助金额汇到南京信息工程大学下列账户：

账户名称：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银行账号：10115401040001572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南京盘城支行

二、资助对象和标准

5. 热爱所学专业，积极参加相关学科竞赛和校内外社会实践、实习等活动，并取得优异成绩。

四、组织机构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成立“南京商络常青藤奖助学金”评审委员会。评审委员会由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有关领导与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分管校领导和学工处、教务处、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人工智能学院的相关负责人组成，负责“南京商络常青藤奖助学金”管理、奖励指标确定、审议并确定评定结果等。“南京商络常青藤奖助学金”的日常管理和评定组织工作，由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负责。

五、评审程序

1. 每年4月，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开始组织开展当年的评定工作。

2. 各相关学院根据本办法规定和当年的评审工作安排，组织符合条件的学生申请，评定本院建议资助学生名单，并将评定结果报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3. 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审核各相关学院报送的评选结果，并将资助学生名单报评审委员会审议。

4. 评审委员会审议确定当年资助学生名单，并在全校范围内公示三天，公示无异议后，发放资助资金，并将评定结果报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备案。

六、其它

1. 获得“南京商络常青藤奖助学金”的学生不可同时获得国家奖学金和校长奖学金。

2.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3. 本办法由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负责解释。

此页无正文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学生工作处

2021年3月19日



南信大学生工作处

2021年3月19日印发
